

证券代码：872299

证券简称：亚捷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亚捷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3 日 10:00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299	亚捷科技	2024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北京市京师（唐山）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出席见证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董事会根据2023年工作情况和2024年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亚捷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2023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2024年发展规划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监事会根据2023年的工作情况和2024年的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亚捷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2023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2024年主要工作任务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以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以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，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，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、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，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，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，公司编制成了《亚捷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经营计划》

公司以 2023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为基础，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，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、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，提出了 2024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》议案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》议案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更正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及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、2024-006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议案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、2024-008）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3)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2023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，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4 年财务审计中介机构。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4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股东登记时，自然人需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有效持股凭证的复印件；法人单位需持营业执照、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。以现场或传真的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 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李洪滨 联系地址：唐山市路北区韩城镇宋禾麻

庄二村村北 联系电话：15369550566、0315-7657769 传真：0315-7062207 邮政编码：0630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，费用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亚捷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亚捷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亚捷科技（唐山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